

证券代码：920111

证券简称：聚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92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 38,830,000 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相结合，发行价格为 6.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42,687,5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10,360,761.75 元，到账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6,403,125.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3,481,952.94 元，到账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总计 44,654,500 股，募集资金净额总计为 243,842,714.69 元，超募资金为 901,514.6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分别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10266 号《验资报告》和中汇会验[2024]10778 号《验资报告》。

（二）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使用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090,625.00

减:承销保荐费用	22,227,250.00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256,863,375.00
减:本年度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12,707,417.00
减:置换前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6,904,212.69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6,055,471.70
减: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00,000,000.00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3,192,119.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9,525.3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8,113,679.9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丽岙支行	366285337747	498,306.8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仙岩支行	377985342093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	577903218510000	2,692,554.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瓯海支行	19231201040016193	12,426,031.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	8110801012303029119	22,496,786.69
合计		38,113,679.9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70.7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90.4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经置换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年12月24日和25日，公司分别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400万元和600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目前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尚未超过 12 个月。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393 期（产品代码：C24MR0126）	500.00	2024 年 12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5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类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18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WZ00263）	2,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5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类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6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WZ00266）	1,000.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2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65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类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WZ00267)	1,5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3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	1.65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类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7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WZ00264)	5,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9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5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主要为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0,000.00万元，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 901,514.69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聚星科技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5]4405 号）认为：

聚星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聚星科技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 4、《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4,384.2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生产线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182.45	1,518.25	1,518.25	10.00%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11.67	71.70	71.70	1.40%	2026年9月3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90.15	4,000	4,000	97.8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384.27	5,589.95	5,589.95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70.7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90.4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经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5,000.00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5,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10,000.00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10,000.0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原拟募集资金金额为 242,941,2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3,842,714.69 元，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 901,514.69 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计划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

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生产线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